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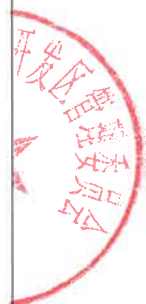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用林报批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横荷街道 2026 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及林木采伐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 号区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 223 室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0763-3483763
3	中介服务名称	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横荷街道 2026 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及林木采伐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须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3.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 4.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必须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横荷街道 2026 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用地占用林地，面积 0.25 公顷（约 3.75 亩）。按省、市最新有关林地报批政策要求，开展项目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林木采伐设计和布设林业边界桩等服务，同时协助完成林地报批的相关其他资料、送达材料及后续跟踪，直至取得用林批复文件。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报价方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1）报价函；（2）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3）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有委托则需提供）；（4）资质证明文件；（5）报价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材料等。 4. 计价标准：参考《关于印发〈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林

		建协[2024]54号)作为依据。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6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 项目取得林业主管部门的使用林地相关许可文件后的15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